

# 隆市政局出手整治 公寓割房出租 **拆!**

報導 ● 劉佩明

(吉隆坡2日讯) 吉隆坡市政局根据情报揭发公寓单位改造成割房后出租, 即发出红色通告下令限期内拆除!

吉隆坡可谓寸金尺土, 一些地理位置占优势, 比如靠近工业区、商业区或高等学府的分层住宅都广受租户喜爱, 这也导致不少业主为了招到更多租户而萌生做割房的念头。

有网民在小红书分享文良港PV15有单位收到市政局发出的红色通告, 下令限期内(从通告发出的14天内)将割房的间隔拆除, 呼吁其他租赁割房的租户, 做好心理准备随时得搬迁。

其实, 吉隆坡市政局(DBKL)早在去年8月, 就推行分层住宅的“禁令”, 有关割房行为抵触133法令(Akta 133), 因一切大装修都要获得公寓管理层、或地方政府批准才可进

行, 但许多被揭发的超挤割房都是属于没准证的违章建筑。

## 無視法律

据《中国报》了解, 许多业主无视法律, 为了赚取更丰厚的租金, 依旧我行我素私下将单位改造, 增加房间数量来出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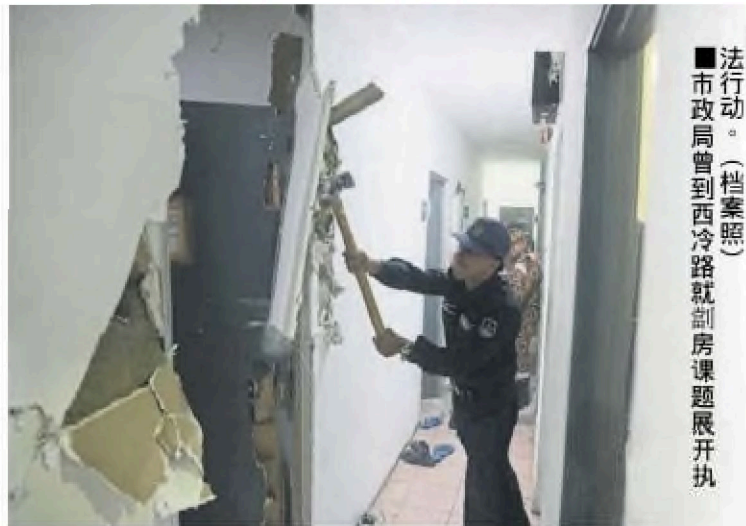
割房的租赁对象多是

外籍人士、外劳和学生, 因租金比一般正规的房间来得低, 加上地点好, 所以成为不少租户的选择。

过往, 市政局多次针对割房现象展开执法行动, 其中在3月执法队伍突击西冷街(Jalan Silang), 出动电锯和大铁锤, 捣毁当地108间违例搭建的外劳割房。



■地方政府发展部长倪可敏去年10月曾联合消防局等单位, 到隆市马鲁里一个被改造成“割房”的3层楼高店屋展开取缔。(档案照)



■法行动。(档案照)  
■市政局曾到西冷路就割房课题展开执

## 李明康：租賃對象多是外勞

武吉免登国会议员方贵伦助理李明康指出, 在半山芭和燕美一带的店寓和组屋村存有割房的存在, 月租可低至100令吉至150令吉, 一般上租赁对象是外劳群体。

他接受《中国报》访问时说, 这是外劳可负担得起的租金, 他曾看过一些单位被做成割房后, 住有10至12人, 相当拥挤。

“如果在当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时期, 这是相当大的传播隐忧。”

他说, 做成割房出租给外劳后, 累计所有人的租金, 业主一个月至少有接近2000令吉租金。

他提醒大家, 根据1976年地方政府法令第171条文, 每800至850立方公尺的住宿空间, 居住人数不可以超过8人, 过于拥挤的居住环境存有安全隐忧和卫生隐忧, 万一发生火灾也会加重消防人员的工作难度。

■李明康

他奉劝居民如果发现割房现象, 可以直接向吉隆坡市政局举报, 以便当局对有关单位采取行动。



■有安全隐忧。(档案照)  
■割房环境极度狭窄, 且存

## 黎正興：不能接受改装租賃

吉隆坡市政局咨询委员黎正兴指出, 并非全部割房都是为了租赁, 有些家庭因人数太多才会为单位增加房间数量, 惟这类个案数量不多。

他直言, 一些业主将客厅和储藏室进行改造, 整个单位变成6至7间房, 如果是自住还情有可原, 但若是租赁就不能被接受。

他说, 美丹依达曼(Medan Idaman)和文良港翠湖园(Dansu Kota)一带组屋和公寓都是受欢迎的租赁地点, 故也存有割房的现象。

“由于地理位置吸引, 附近有各类型商店和餐饮店, 翠湖园的公寓最受学生欢迎。”

他坦言, 当住家单位变成割房后, 公共设备都会被过



■黎正兴

度使用, 附近的公共泊车位也会长期被割房租户占用, 泊车位短缺会影响商家做生意。

他强调, 吉隆坡市政局有通告文件(Pekeliling)阐明不允许为住家增加房间数量, 市政局会根据居民举报和投诉前往巡逻, 且有权对这类违规行为发出通告和拆除违建部分。